关于汇添富中证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停牌及暂停申购、赎回、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因汇添富中证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930，场内简称：能源ETF）于2016年3月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汇添富中证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能源ETF将于2016年3月4日起停牌。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汇添富中证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并终止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则本基金将不再复牌；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未通过《议案》，则本基金的复牌事宜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停牌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按照若本基金全天停牌则相应暂停该日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则处理，具体将在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清单中标志，敬请投资人注意申购赎回清单的变化。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期间，转托管业务相应暂停。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本基金暂停赎回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持有人大会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6年2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的《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汇添富中证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日

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3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08
前端交易代码		519008
后端交易代码		51900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8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份）	4.689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350,878,478.3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080,702,782.6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15年度第1次分红

注：-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3月4日
除息日	2016年3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3月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3月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3月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3月8日起可以查询、赎回、转换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折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3月8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基金默认现金红利方式。

3、本基金前后端模式均可以分别设置或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确认、更改分红方式。

4、注册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8、咨询办法：

（1）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日信证券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万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等。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日

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3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18
前端交易代码		519018
后端交易代码		51901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8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份）	1.153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4,350,569,718.1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175,284,859.0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3.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3月4日
除息日	2016年3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3月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3月4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3月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3月8日起可以查询、赎回、转换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折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3月8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基金默认现金红利方式。

3、本基金前后端模式均可以分别设置或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确认、更改分红方式。

4、注册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8、咨询办法：

（1）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日信证券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等。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日

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3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69
前端交易代码		519069
后端交易代码		51907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份）	2.79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982,575,399.4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447,386,309.9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2.6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15年度第1次分红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3月8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基金默认现金红利方式。

3、本基金前后端模式均可以分别设置或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确认、更改分红方式。

4、注册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8、咨询办法

（1）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日信证券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等。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6-021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6年2月29日在贵阳市白云经济开发区信邦大道227号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2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2人，其中董事吕玉涛、徐琪、曹进、吕晓翔、陈浩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董事Xiang Li委托徐琪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观福先生主持，公司的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中肽生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肽生化”）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用于中肽生化多肽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150,000,000.00元、诊断试剂及多肽制剂产业基地技术改造项目480,000,000.00元。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63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对中肽生化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中肽生化的注册资本将由84,320,991元人民币变更为714,320,991元人民币，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12 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参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

二、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中肽生化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用于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开医药”）现代医药物流项目52,000,000.00元。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52,000,000.00元募集资金对科开医药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科开医药的注册资本将由411,454,810元人民币变更为463,454,810元人民币，公司对科开医药的持股比例变更为99.983%。

表决结果：12 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参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6-022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两个投资事项：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63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对中肽生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肽生化”）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中肽生化的注册资本将由84,320,991元人民币变更为714,320,991元人民币，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52,000,000.00元募集资金对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开医药”）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科开医药的注册资本将由411,454,810元人民币变更为463,454,810元人民币，公司对科开医药的持股比例变更为99.983%。

上述增资事项均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对中肽生化的增资扩股事项

1、增资概述

中肽生化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注册资本为84,320,991元人民币。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安排，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1,8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4,142,438.7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15,857,561.29元，用于多肽产能扩建技术改造项目150,000,000.00元、诊断试剂及多肽制剂产业基地技术改造项目480,000,000.00元。公司用630,000,000.00元募集资金对中肽生化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中肽生化的注册资本将由84,320,991元人民币变更为714,320,991元人民币，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增资主体介绍

名称：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贵州省罗甸县龙坪镇解放路96号

法定代表人：张观福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伍仟壹佰壹拾叁万陆仟叁佰叁拾元整

成立日期：1995 年 01 月 27 日

营业期限：1995 年 01 月 27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自产自销：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片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滴丸剂、软胶囊剂、原料药（人参皂苷-Rd）、中药提取；保健食品生产加工（片剂、胶囊剂、颗粒剂）；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企业可以按国家规定，以各种贸易方式从事进出口业务。）

3、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 称：中肽生化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内资法人独资）

住 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2号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徐琪

注册资本：捌仟肆佰叁拾贰万零玖佰玖拾壹元整

成立日期：2001年8月27日

营业期限：2001年8月27日至2051年8月26日

经营范围：多肽类医药中间体（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研发、开发、生产及技术咨询、转让；多肽原料药（胸腺五肽、醋酸亮丙瑞林、醋酸曲普瑞林、醋酸艾塞那肽）和第三类6840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开发、生产；分装氨基酸、树脂及小分子化合物（以上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销售本公司生产、分装的产品。

4、中肽生化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肽生化	2014年度	28,013.75	25,362.39	16,948.85	5,499.76
	2015年三季度	34,191.87	14,408.06	15,462.40	6,079.17

注：2014年报数据已经审计，2015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5、资金来源：募集配套资金630,000,000.00元

6、本次出资计划

公司拟用630,000,000.00元募集配套资金对中肽生化进行增资扩股，公司的出资一次缴足。

7、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多肽药物作为高端生物医药，也作为中肽生化的核心业务，近年来发展迅速，市场前景开阔。中肽生化拥有国际一流的多肽技术、国际先进的技术研发平台和国际化项目管理团队和专业的人才队伍，也与国际医药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黏性，具有稳定的客户基础，为了更一步提升中肽生化在多肽药物行业的竞争力，中肽生化急需扩张其多肽生产线，以求满足中肽生化多肽业务发展需要。

体外诊断试剂作为中肽生化另一大核心业务，基于前沿技术水平和稳定产品质量，取得了美国FDA和欧盟CE认证。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生物技术及其产业化的发展，在国家行业政策扶持下，国内体外诊断行业获得了快速的发展，市场需求巨大。中肽生化已具备成熟的诊断试剂的研发和产业化生产能力，也建立了严格质量体系，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国内外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同时多肽类业务为多肽制剂的发展提供了技术保障及客户基础。为了抢占开阔的市场，中肽生化需扩大经营规模，加大研发投入。

本次增资扩股可解决中肽生化的资金需求问题，利于其扩大运营规模，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风险可控，对公司目前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8、存在的风险

（1）市场风险

多肽类药物的市场需求具有不确定性，若未来的市场需求不能达到预期，将导致对多肽产品及服务需求的减少，中肽生化的经营业绩会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等因素的支持下，虽然中肽生活的体外诊断业务取得了较大的进步，面对未来更为宽阔的市场前景，中肽生化也将面临更多的竞争，其市场占有率存在不确定性。

（2）研发风险

无论是多肽药物研发，还是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其研发时间周期较长，未来仍存在不确定性，如果不能按照预期获得相关批件或许可，可能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对科开医药的增资扩股事项

1、增资概述

科开医药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为99.981%，现注册资本为411,454,810元人民币。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安排，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1,8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4,142,438.7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815,857,561.29元，用于科开医药现代物流医药项目募集资金额为52,000,000.00元。公司用52,000,000.00元募集资金对科开医药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科开医药的注册资本将由411,454,810元人民币变更为463,454,810元人民币，公司对科开医药的持股比例变更为99.983%。

2、增资主体介绍

公司介绍同上。

3、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称：贵州科开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贵州省修文县扎佐镇医药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安怀略

注册资本：肆亿壹仟肆拾伍万肆仟捌佰壹拾元整

成立日期：1995 年 0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1995 年 04 月 2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物制品（除疫苗）、精神药品（二类）、医疗器械Ⅲ类、医疗器械Ⅱ类、医疗器械Ⅰ类（具体品种以许可证为准）的批发；转让医药、医疗、生物、化学试剂新技术产品；临床医疗服务、培训；房屋租赁；医疗器械消毒服务；化妆品、保健用品、消毒剂、消毒用品、民用五金、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的批零兼营。（按有效药品许可证核准的项目有从事经营）。

4、科开医药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日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科开医药	2014年度	145,515.50	65,760.39	122,173.39	9,261.83
	2015年第三季度	182,740.41	69,630.74	96,090.02	3,870.35

注：2014年报数据已经审计，2015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5、资金来源：募集配套资金52,000,000.00元

6、本次出资计划

公司拟用52,000,000.00元募集配套资金对科开医药进行增资扩股，公司的出资一次缴足。

7、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医疗服务及医药流通业务涉及的知名医院、销售终端和网络不断向省内各县市地区延伸，公司医药配送体系及物流设施已经无法满足业务扩张的需要，公司急需完善现有的医药配送体系，建设现代化医药物流配送中心。

本次增资扩股利于科开医药快速建设现代医药物流项目，完善现有的医药配送体系，增强公司及子公司医药配送能力，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风险可控，对公司目前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8、存在的风险

随着医疗改革的深入，医药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药品价格控制严格，医药行业的利润率有下降趋势，医药行业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如果项目市场增长不及预期，科开医药的经营业绩将受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21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2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4日通过书面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田雪、宫鹏、王蕾华列席，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6年2月23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6年2月29日为授予日，授予9名激励对象175.00万股限制性股票。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董事会另行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吕文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22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2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雪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参与了本次会议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也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1-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23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6年2月29日为授予日，授予9名激励对象175.0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2016年2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